继、应学院党委关于党员及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2025年11月份的指导意见

各党支部，科室、教学中心：

遵照学院党委2025年学习计划安排并结合实际，现将各下属党政组织开展11月份的党员、教职工学习教育相关指导意见公告如下。

一、学习时间

2025年11月1日11月30日

二、参加对象

全体党员、全体教职工（含长聘人员）

三、学习内容

第一部分：中心组、党支部集中学习

1.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。

2.学习《求是》杂志2025年第21期发表的习近平关于《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》的说明。

3.深入学习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》第五卷。

第二部分：教职工政治学习

1.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公报。

2习近平给天津大学全体师生的回信（共产党员网）。

3习近平给全国特岗教师代表的回信（共产党员网）。

以上是党员、教职工11月份必学内容。各部门可根据自身业务特色和工作需要添加1-2项自选学习内容。

四、学习要求

1.认真组织，规范学习。各党政部门按照要求认真组织开展集中学习，安排专人做好学习记录。

2.弘扬精神，激励奋进。各级党组织以学深悟透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》第五卷的核心要义与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相结合，把学习成效体现为履职担当的实际行动。

继续教育学院、应用技术学院党委

2025 年 11 月 7 日